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ong Ren Tang Technologies Co. Ltd.
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66)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星期四）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及董事變更

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星期四）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豐台區南三環中路20號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有關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提呈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有效票數（%）	
		贊成	反對
1	考慮並酌情批准委任馮智梅女士為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之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建議的其薪酬；並授權董事會與其訂立服務合約。	738,933,051 99.62%	2,790,000 0.38%

由於贊成本決議案之票數超過二分之一，故該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2	考慮並酌情批准委任郭雅卿女士為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建議的其薪酬；並授權董事會與其訂立服務合約。	738,400,051 99.55%	3,321,000 0.45%
由於贊成本決議案之票數超過二分之一，故該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行使表決權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1,280,784,000 股。股東特別大會由董事長顧海鷗先生主持。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之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授權代表合共持有 741,723,051 股股份。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之通函（「通函」）所披露，概無任何股東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就決議案放棄表決。概無任何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 13.40 條規定，而須放棄在股東特別大會上表決贊成權利的人士。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的要求，本公司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股東特別大會負責點票的監票人。

董事變更

經本公司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批准，馮智梅女士及郭雅卿女士分別獲委任為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之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馮智梅女士及郭雅卿女士的任期自委任之日（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起至本屆董事會任期結束終止，並在其任期屆滿時可以連選連任。馮智梅女士及郭雅卿女士分別作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將不會從本公司領取任何董事薪酬，馮智梅女士將依照其在本公司擔任的管理職位領取薪酬。詳情請參閱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十八日之公告。

承董事會命
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顧海鷗
董事長

中國，北京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顧海鷗先生、王煜煒先生及馮智梅女士；非執行董事金濤先生、馬觀宇先生及郭雅卿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丁良輝先生、陳清霞女士及詹原競先生。